

IPCC报告的编写要经过数轮草拟和评审（参见**IPCC情况通报-IPCC评审流程是如何运行的？**）。报告编写的最后环节是IPCC成员政府的核准。此核准过程建立在报告的使用者-各国政府-与报告的撰写者-科学家之间对话的基础上。政府的核准确认了报告是按照IPCC的明确程序形成的决定性评估，强化了报告的权威性。IPCC有不同层面的核准，包括“批准”、“通过”和“接受”¹。

“批准”是一个针对IPCC各决策者摘要(SPM)的过程。“批准”表示材料已经过逐行详细讨论，经与负责编写报告的科学家们协商后，已在参会的IPCC成员国之间达成了一致。通过确保SPM在总结相应“工作组评估报告”或“特别报告”过程中力争直接、清晰和明确，此过程对SPM进行了强化。评估作者们的参与保证了对SPM的所有改动均在基础报告中有一致体现，且科学上是稳健可靠的。

“通过”是一个针对IPCC“综合报告”的过程。“通过”表示经过逐节的讨论并与作者协商，最终在各参与政府之间达成了一致。这个过程保证了“综合报告”有效地汇总了来自各基础“工作组评估报告”或“特别报告”的材料。如上所述，“综合报告”的SPM是逐行批准的。

“接受”是一个针对其SPM已获批准的基础“工作组评估报告”或“特别报告”全文的过程。被各国政府“接受”表明基础报告的技术摘要和各个章节展示了针对某专题的全面、客观和均衡的观点。“接受”没有涉及逐行讨论和科学家与政府之间的磋商。“接受”之后的任何改动(除语法或细微编辑性修改外)仅限于必要的、确保与“决策者摘要”一致的内容，在SPM批准后其书面上是有标注的。

“评估报告”和“特别报告”由各负责的工作组在有委员会的政府代表出席的工作组全会上批准和接受。（有关工作组的描述详见**IPCC情况通报-IPCC是什么？**）工作组批准SPM意味着委员会不得对其进行改动。但是，委员会有必要在其全会上审议该报告，指出实质性分歧，并正式接受报告。

经工作组批准的SPM要被核准为IPCC报告还必须经委员会的届会接受。由于工作组的批准过程对所有政府开放，因此工作组批准SPM就意味着委员会不得对其进行改动。但是，委员会有必要在其全会上审议该报告，指出实质性分歧，并正式接受报告。

¹“IPCC工作管理原则：关于IPCC报告编写、评审、接受、通过、批准和出版的程序”附件A的4.4、4.5和4.6节有对批准、通过、接受的描述：<https://www.ipcc.ch/site/assets/uploads/2018/09/ipcc-principles-appendix-a-final.pdf>

2024年1月修订

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联系：

IPCC秘书处
世界气象组织转交
7 bis, avenue de la Paix
P.O. Box 2300
CH-1211 Geneva 2 Switzerland

保持联系

 [ipcc.ch](https://www.ipcc.ch)
 ipcc-sec@wmo.int
 ipcc-media@wmo.int

保持联通

 [@ipcc_ch](https://twitter.com/ipcc_ch)
 [@ipcc](https://www.linkedin.com/company/ipcc)
 [@ipcc](https://www.facebook.com/ipcc)
 [@ipcc](https://www.instagram.com/ipcc)